

收件日期	年 月 日
案件編號	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
115 年「頭前溪流域農業系統性節水推廣試辦計畫」
成果報告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受理工作站：_____ 申請人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二、申請耕地作物產量資料

項次	縣市	鄉鎮市區	地段	地號	作物別	申請面積 (公頃)	存活面積 (公頃)	收穫產量 (公斤)	備註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8									
9									

本表件申請人可逕至新竹管理處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iahch.nat.gov.tw/>) 下載；如不敷使用，申請人得視填報需求自行新增表格列數

三、 耕作證明資料(如：秧苗、番薯、綠肥作物或其他作物購買單據影本，或翻耕後進行各項作物種植之照片)

四、 成果資料(如：銷售農作物相關證明或單據影本、繳售公糧稻穀相關證明或單據影本，或申請耕地之作物採收照片)
，如無作物收成可免附

五、 申請人聲明事項

1. 本人將於 115 年 7 月 31 日前繳交本表件，並確認檢附之作物產量資料及成果照片均屬實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繳回已領取之款項。
2. 本人同意配合主管機關或其委託單位現地查驗及資料抽檢。

申請人(簽名或蓋章)：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本表件申請人可逕至新竹管理處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iahch.nat.gov.tw/>) 下載；如不敷使用，申請人得視填報需求自行新增表格列數